

專案質詢

8-1-10-0714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 日印發

案由：本院許委員添財，鑑於核二廠 1 號機於上月 16 日歲修發生全球史無前例之劇烈震動，停機之際出現 0.29G 強震，比原本安全停機之 0.2G 高出甚多，事後巡視反應爐發現 7 支原本應與原子爐本體同等壽命之錨定螺栓斷裂毀損；從斷裂面判斷此鏽蝕之螺栓乃硬生生為震力所拉斷，原因迄今莫明。錨定螺栓為結構中可靠度最高者，實為將機體與地基拴連固著之基礎，本席質疑最為堅固耐用之元件，皆已壞損，足見，整體結構老化之嚴重。故嚴正呼籲核二廠 1 號機應廢止並除役，絕不可重啟運轉，特此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

- 一、試問：最不可能及最不該斷裂之錨定螺栓，竟然為台電「操斷了」，前行政院長吳敦義及原能會副主委黃慶東口中穩如「菩薩的蓮花座」者，豈非危在旦夕？倘若發生地震或其他意外，爐心可能震動，或因水平搖晃導致控制棒無法插入，將爆發比福島核一廠更為嚴重之核災。
- 二、台電公司倉促尋覓原廠 GE（美國奇異公司）強求修復，更換其中 6 支，另 1 支 GE 無法維修。福島核災之反應爐亦為 GE 所建造，至今未見道歉賠償，台電如何說服台灣人民安全無害，硬是如期運轉。
- 三、核二廠距離首都最近，20 公里半徑內包括總統府、五院等所有之黨政軍經中樞；核二出事，台灣滅島！核二廠又為現行三座運轉中核電廠之最大座，高階核廢料之數目相當為核一、三廠相加，儲存池近 4,000 根燃料棒，一旦復燃，釋放相當於 5 萬多顆原子彈之輻射物質，勢將釀成全球最大核災。
- 四、本黨提決議提案要求台電針對三座核電廠所有機組進行全面性之檢測及採取必要防範措施，並向立院提出專案報告；而本席強烈要求原能會舉辦聽證會、立法院舉辦公聽會，相關單位應主動公開所有資訊，避免黑箱作業，若涉及隱匿、變造資料者，應將相關人員移送

司法機關依法偵辦。

- 五、對於本案所設「專案小組審查委員會」所屬 6 位成員中，4 人為核能研究所之代表，比例過高，且核能所長期為台電包商，違反利益迴避原則，本席認為應擴大參與成員，尤其應加入地質、土木、環保專家，以求確保公正性，及逐步達成非核家園之目標。
- 六、台灣位於板塊地帶，三萬六千平方公里彈丸之地竟設三座核電廠；況核災之危害，非一時一地，乃全球之禍害，我國實應提高核安層級，邀請國際核能安全組織，如國際原子能總署（IAEA）、綠色和平組織（Greenpeace）作為公正第三人士，共同參與我國核安之監督。
- 七、錨定螺栓，如此重要之元件皆已壞損之反應爐，必須立即報廢，切不可再度運轉。台電執意 20 日如期運轉，完全置國人之生命安全於危險境地而不顧；台電為「營運績效」、為「降低虧損」，竟然輕賤人命如草芥，本席強烈質疑此種罔顧天良、罔顧人命之作法，立即要求核二廠 1 號機 20 日絕對不得運轉，1 號機亦應立即予以廢止除役。台灣不該成為全球之禍源；福爾摩沙，蓬萊寶島，必須長治久安，美麗如昔。特此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